



2018/2019 学年研究生招生简章 (中国内地生适用)

一、招生对象及报读资格

1、硕士

类别	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课程	其他硕士学位课程
应届本科毕业生	✓可以申请	✓可以申请
往届本科毕业生	✓可以申请	△须参加 2018 年内地全国研究生招生考试，且初试总成绩达国家一区分数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应届本科生：需于 2018 年 8 月或之前获得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证书 ● 往届本科生：具有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证书 		

2、博士

- 应届硕士毕业生：需于 2018 年 8 月或之前获得硕士学历或硕士学位证书
- 往届硕士毕业生：具有硕士学历或硕士学位证书
- 应届或往届硕士毕业生均可报读我校博士学位课程。

二、招生课程及学费

学院	课程名称	修读年期	每学年学费 (港币)
商学院	工商管理硕士 (MBA) (中文学制)	两年	50,000
	工商管理博士 (DBA) (中文学制)	三年	70,000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文化产业管理硕士 (中文学制)	两年	50,000
	社会工作硕士 (中文学制)*	两年	
	应用心理学硕士	两年	
	应用心理学博士	三年	70,000
国际旅游与管理学院	国际款待与旅游业管理硕士 (中文学制)	两年	50,000
	国际款待与旅游业管理硕士 (英文学制)	两年	50,000
	服务业管理硕士 (中文学制)	两年	
	服务业管理硕士 (英文学制)	两年	
	国际旅游管理博士 (中文学制)	三年	
	国际旅游管理博士 (英文学制)	三年	70,000
教育学院	教育学硕士 (中文学制)	两年	

	教育学博士（中文学制）	三年	70,000
法学院	法学硕士（中文学制）	两年	50,000
城市管理 学院	城市规划与设计硕士（中文学制）	两年	50,000
	城市规划与设计博士（中文学制）	三年	70,000
葡语国家 研究院	葡语国家研究硕士（中文学制）	两年	50,000
	葡语国家研究博士（中文学制）	三年	70,000

带“*”号之课程正在审批中，待政府批准后始行招生。

备注：

- 以上专业课程均接受跨专业申请。
- 学生一经注册学籍成功，正常就读年期学费将不受大学学费调整之影响。
- 学费不包含书本、讲义等费用。
- 学费一经缴交，恕不退还或转让。
- 授课语言：中/英文授课，仅供参考。
- 为了适应澳门作为中国与葡语国家交流平台的需要，大学提供葡萄牙语课程供全体同学选修。

三、报名手续

- 1、**网上报名登记**：请於2018年1月2日至5月20日登入大学网上报名系统（进入校官网 <http://www.cityu.edu.mo>，点击【网上报名】），填写及提交网上申请。
- 2、**缴交报名费用**：
 - ① 报名费为人民币300元。报名系统上有登载缴交报名费的账号，申请者可银行汇款或网上转账形式缴交。
 - ② 报名费一经缴交（包括重复缴费），恕不退还或转让。
 - ③ 所有入学申请均须网上报名及缴妥报名费后才生效。
- 3、**报名资料**：须于报名系统上传以下申请资料电子文档（扫描或拍照）

序号	硕士课程	博士课程
1	身份证（正反面）	身份证（正反面）
2	电子照片（白底彩照）	电子照片（白底彩照）
3	本科毕业证书或学士学位证书	硕士毕业证书或硕士学位证书
4	一位专家或学者的推荐表 ^④	两位专家或学者的推荐表
5	如有参加2018年全国研究生统考且初试成绩过国家一区线的学生，需提供考研准考证及成绩单	一份3000字左右的博士阶段研究计划（研究方向、计划构想）
6	其他公开考试证明/资格证书/获奖证书（如有）	其他公开考试证明/资格证书/获奖证书（如有）
7		个人简历
8		过往研究成果（如有）

备注：

- ① 如申请人为本校应届毕业生，暂不需上传毕业证书/在学证明信。非本校应届毕业生，报名时未能提交毕业证书/学位证书，须由就读大学出具在学证明信，证明信有所在学校的盖章方为有效。
- ② 非内地院校毕业生需提供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 ③ 内地院校毕业生的学历需可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查询。
- ④ 推荐表模板可在大学网页下载：大学官网《招生资讯》招生网《文件下载》。
- ⑤ 申请人必须核对所有报名文件及资料以确保真实无误，如谎报/虚传报读资料，大学有权取消其报名及录取资格。
- ⑥ 以上资料扫描或拍照（1M 以下）提交。

四、免试（笔试）入学

- 1、参加 2018 年内地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入学考试且初试成绩达到国家规定的一区分数线的考生可免笔试，直接面试。
- 2、就读于本校，或与本大学签订学术合作协议书之内地院校推荐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可免笔试，直接面试（详情请查阅《2018/2019 学年澳门城市大学研究生保荐入学办法》）。

五、入学考试

- 1、考试形式：笔试和面试。
- 2、笔试内容：英语（非专业性英语）；
- 3、有关入学考试之详情，请查阅大学网站：招生资讯《招生网》入学考试指引。

六、录取

- 1、大学将审核考生的个人资料，结合笔试、面试成绩来择优录取。
- 2、大学向被录取学生发出录取通知书，录取结果可登入网上报名系统查询。
- 3、获录取的考生按缴费通知书指引在限期内缴交相关费用并提交缴费凭证。大学收到缴费凭证后寄出澳门政府高教办签发之《确认录取证明书》，用以申请办理澳门逗留签注。

七、认证

- 1、内地全日制学生在澳所获证书回国后可在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办理学历学位认证，惟需遵守留服中心之逗留天数等有关规定。
- 2、办理学历学位认证的官网：<http://www.cscse.edu.cn/>。

八、其它费用标准

1、保证金

每名新入学学生需一次性缴交保证金港币 5,000 元，扣除在校期间可能发生的罚款和欠费后，学生完成退学手续或完成所就读课程后退回余款。

2、其它费用

重修科目、旁听科目、延期毕业等不属于正常学习计划内的情况，需额外缴付。

** 除上述保证金外，不论基于何种理由，所有已缴交之费用不予退还或转让（未注册之学生申请退保证金之截止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10）。*

九、研究生奖学金计划

为支持优秀学生在澳门城市大学顺利完成学业，鼓励学生勤奋学习，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培养和造就优秀人才，大学对于在大学学习期间成绩优秀的学生设有多项奖学金。除大学专设的奖学金外，还有澳门政府部门、机构、企业、社会贤达设立的二十余种奖学金。详情请参阅大学招生网《奖学金计划》。

十、联络查询

招生及入学查询			
电话	00853-28781698	传真	00853-85902711
大学官网	http://www.cityu.edu.mo/		
招生官网	http://www.cityu.edu.mo/ado/		
地址	澳门氹仔徐日昇寅公马路行政楼一楼		
大学招生 事务处	00853-85902710/15363556357 00853-85902707/15338164655	ado@cityu.mo	
办公时间	星期一至五 9:00 - 12:45 13:45 - 18:00		

*资料如有更新，请以大学官网公布为准。本招生简章之最终解释权属澳门城市大学。